

论毛泽东公安部队建设思想与实践

冯宪书

(国防大学 政治学院, 上海 201602)

〔摘要〕 适时作出公安部队组建调整重大决策, 多次参加公安部队重要活动, 精心指导公安部队剿匪肃特, 彰显毛泽东对公安部队的关心支持。为公安部队赋予人民民主专政工具职能, 确定“政治质量要精”建设原则, 强调发挥党的领导作用, 明确“要统整精”发展路径, 绘就毛泽东军事思想的独特篇章。新形势下应深入领会毛泽东公安部队建设思想加强武警部队现代化建设。

〔关键词〕 毛泽东; 公安部队; 军事思想史

〔中图分类号〕 A841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1-8999(2018)01-0014-05

武警部队的前身公安部队是伴随新中国成立正式组建的一支武装力量, 主要担负巩固内防和卫戍边疆的任务。毛泽东对公安部队建设发展和遂行任务非常关心, 倾注了大量精力, 作出了大量论述, 提供了战略层面的宏观指导。追忆毛泽东领导建设公安部队的丰功伟绩, 领悟毛泽东公安部队建设思想的内涵意蕴, 不仅有助于清醒认识那段历史, 而且对准确把握武警部队特点规律、加快建设现代化武警部队具有重要现实启迪。

一、毛泽东关心指导公安部队纪实

紧紧围绕党和国家工作大局谋划武装力量建设与使用, 是毛泽东战略思维的显著特色。毛泽东始终立足国家战略全局运筹公安部队调整变革, 对公安部队建设发展和遂行任务给予了许多精心谋划和具体指导。

(一) 适时决策公安部队组建调整

1949年新中国诞生后面临着极为复杂的国内外形势, 敌对势力不甘心失败, 千方百计进行颠覆破坏, “年轻的共和国需要一把护身剑”。1950年9月22日, 中央军委发布《关于成立公安部队领导机构的电令》, 决定成立公安部队司

令部、政治部。这标志着公安部队正式组建。10月5日, 公安部队司令员兼政治委员罗瑞卿向毛泽东报告公安部队建设情形, “请求中央考虑是否多成立一个公安师置于华北或东北”, 毛泽东在报告上批示, “可以多一个师”^{〔1〕}。这体现毛泽东作为军事统帅对公安部队的关心支持。1951年10月, 公安部队正式接替全国内卫任务; 12月, 中共中央、中央军委批准《关于整编各级人民公安机关、各地人民警察、人民公安部队的决定》, 将全国内卫、边防、地方公安部队统一整编为中国人民解放军公安部队, 主要担负内卫和边防任务。

公安部队组建后, 先后多次更名并调整隶属关系。1955年7月, 公安部队改称公安军。1957年9月, 根据党的八大确定裁减军队数量、支援国家建设的战略部署, 公安军番号及领导机构撤销, 部队改称人民公安部队。1959年1月, 公安部队改编为武警部队, 由军队编制序列改属地方公安机关领导。1961年11月, 武警部队领导体制改为军事系统和公安机关双重领导。1963年2月, 武警部队恢复人民公安部队名称, 建制和领导关系保持不变。20世纪60年代中期, 针

〔收稿日期〕 2017-11-15

〔作者简介〕 冯宪书, 男, 国防大学政治学院教授。

对异常严峻的外部威胁，毛泽东决定“搞地方部队，省、地、县都要搞”⁽²⁾，省公安总队拨归省军区领导⁽³⁾。1966年6月7日，中央军委发布《关于公安部队整编问题的电令》，决定撤销公安部队番号，部队拨归各大军区、省军区（卫戍区、警备区）建制。公安部队的这些调整变更，是以毛泽东为核心的党中央着眼巩固人民政权、维护国家安全作出的战略决策，需要结合特殊历史条件下国家武装力量的调整使用来深化认识理解。

（二）关心支持公安部队建设发展

毛泽东对公安部队建设发展问题非常重视，从多方面做了许多精辟指示。公安部队组建伊始，毛泽东就对其数量质量、组织成份、机构设置等提出一系列指示要求，如“全国需要有十多万到二十万公安部队，并且政治质量要很强。具体地说，在组织成份上应有百分之八十的共产党员”，“要在军委之下，组织公安部队司令部，并要有政治部、后勤部一套完整机构”⁽⁴⁾。在公安部队建设实践中，毛泽东多方关心、大力支持。1953年8月，公安部队召开首届功臣模范代表会议，毛泽东应邀为会议题词“提高警惕，保卫祖国”⁽⁵⁾。这个题词后来传至全军、全国各地，成为人民军队忠实履行使命的响亮口号。1956年11月公安军召开保卫社会主义建设积极分子代表会议，1964年6月公安部队召开四好连队五好战士代表会议，毛泽东亲切接见会议代表并合影留念。毛泽东积极支持公安部队功模运动，对部队建设发展起到巨大推动作用。

毛泽东还对身边警卫战士多方关心指导，明确指出“今后你们就是三项工作，一个是保卫工作；一个是学习，学文化；再加一个调查工作，以看家为名回去做调查工作。”⁽⁶⁾他常对警卫战士说“你们要好好学习，抓工作以外的时间多读点书，多学习点知识。……一个人有渊博的学问和丰富的知识，就能站得高一些，看得远一些，战略眼光就广一些；没有学问，如在暗沟里走路，摸索不着。那会苦煞人。”⁽⁷⁾毛泽东亲自安排警卫战士搞调查，并亲笔为之撰写《出差守则》：（一）保密——不要说这里的情况；（二）态度——不要摆架子；（三）宣传——解释建设工业和实行社会主义的好处；（四）警惕——不要上反革命分子的当；（五）调查——生产、征购、合作社、生活、对工作人员的意见。

见。⁽⁸⁾毛泽东还在百忙之中抽出时间听警卫战士报告调查情况，并在调查报告上写批语。这使公安警卫战士深受教育和鼓舞，进一步增强了忠实履行保卫职责的使命感责任感。

（三）精心指导公安部队剿匪肃特

新中国成立初期，匪特活动特别猖獗，严重威胁新生的人民政权。剿灭土匪、肃清特务成为公安部队担负的艰巨任务。1949年10月20日，毛泽东指出“土匪问题，有个时候闹得很厉害。我军大举向前进军，这些土匪就像头上的小虱子一样，梳子梳过后残留下来。不肃清这些土匪，谁都不高兴。”⁽⁹⁾他以形象生动的比喻提出肃清匪患的意义，对公安部队加紧肃清匪患提出明确要求。随后，公安部队按照“军事清剿、政治瓦解与发动群众相结合”的剿匪方针，配合野战军对残存内地的武装土匪进行清剿，取得重大战果。

1952年12月2日，毛泽东就歼灭空降特务问题专门给罗瑞卿写信指出：要在敌特可能空降区域，“设立武装便衣侦察据点许多处，责成每个大军区和每个省各设若干这样的据点，专为对付敌人空降而设。无事则在山里生产和学习，有事即报信和捕捉特务”⁽¹⁰⁾。据此，公安部队讨论通过《关于反空降特务斗争的决议》，对设置武装便衣侦察据点及各类地区的反空降工作进行具体部署。随后，全国公安部队根据需要纷纷建立武装便衣侦察据点，大力加强民兵训练，发动与组织群众联防，深入开展反空降斗争，粉碎了敌人通过空降特务进行破坏的阴谋。毛泽东还要求将这种设置反伞特据点办法运用于朝鲜战场，“在北朝鲜境内各山头上安置多数据点，专任反伞特斗争，定期总结经验，加强斗争技术战术，灭尽一切伞特”⁽¹¹⁾。抗美援朝战争期间，公安部队先后有12个团参战，主要担负战地后方作战勤务。毛泽东关于设置反伞特据点的指示，为公安部队遂行任务提供了具体的方法依据，有力促进了参战部队反伞特任务的完成。

二、毛泽东公安部队建设思想述要

在指导公安部队建设发展和遂行任务过程中，毛泽东就公安部队性质、职能和建设方针等重大问题提出一系列指示要求，形成了内涵丰富、特色鲜明的毛泽东公安部队建设思想。

（一）赋予公安部队人民民主专政工具职能

1949年6月30日，毛泽东在《论人民民主

专政》指出“我们现在的任务是要强化人民的国家机器，这主要地是指人民的军队、人民的警察和人民的法庭，借以巩固国防和保护人民利益。……军队、警察、法庭等项国家机器，是阶级压迫阶级的工具。对于敌对的阶级，它是压迫的工具，它是暴力，并不是什么‘仁慈’的东西。”⁽¹²⁾9月21日，毛泽东在中国人民政治协商第一届全体会议开幕词中又说“我们的人民民主专政的国家制度是保障人民革命的胜利成果和反对内外敌人的复辟阴谋的有力的武器，我们必须牢牢地掌握这个武器。”⁽¹³⁾这次会议讨论通过的《共同纲领》明确“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武装力量，即人民解放军、人民公安部队和人民警察是属于人民的武力。其任务为保卫中国的独立和领土主权的完整，保卫中国人民的革命成果和一切合法权益。”⁽¹⁴⁾这些都说明，公安部队组建时，毛泽东就赋予其“人民的武力”“国家机器”的性质，把这支部队作为人民民主专政的坚强柱石来筹划和建设。

从1950年正式组建到1966年撤销番号16年间，无论领导体制、隶属关系、番号名称如何变化，公安部队始终在党的绝对领导下，紧紧依靠人民群众大力支持和全体指战员团结奋战，出色完成警卫守备、剿匪肃特、镇反平叛、巩固边防等艰巨任务，成为捍卫人民民主专政国家政权的强有力工具。历史充分证明：公安部队是“敌人最害怕的队伍”，是一支敌人惧怕、人民喜爱的“坚强而可靠的人民军队”。公安部队在以毛泽东为核心的党中央领导下成长壮大，为保卫国家内部和边防安全屡建奇功，党和人民充分认可公安部队所铸就的历史功勋。

（二）确定公安部队“政治质量要精”建设原则

1950年3月，中央政治局会议研究公安部队时，毛泽东提出：公安部队数量不宜太大，但质量要精干。⁽¹⁵⁾他后来还对罗瑞卿指出：公安部队数量不宜太大，但政治质量要精。⁽¹⁶⁾要做到百分之八十是共产党员，俘虏成份最好不要，新俘虏成份一定不要。⁽¹⁷⁾可见，毛泽东为公安部队明确首先从政治上建军的根本原则，还提出保持部队组织纯洁的具体要求。这是深刻洞悉公安部队特点提出的建设方针。

公安部队兵力部署分散，任务类型多样，军事斗争与政治斗争交织，公开斗争与隐蔽斗争并

存，对部队政治质量要求很高。部队指战员必须具备高度的政治觉悟，坚强的战斗意志，熟练的战术技术和业务能力；必须具备高度的政策、纪律观念，养成勇敢、坚定、机智的优良品质，成为遵守国家法纪、执行政策的模范；必须充分发挥党的领导作用和政治工作的保证作用，树立高度的爱国主义思想，对党、对国家、对人民绝对忠诚，对敌人无比仇恨与高度警惕。公安部队各级坚决贯彻落实毛泽东指示要求，坚持把政治工作摆在“生命线”位置来抓，结合政治整军纯洁巩固部队，大规模开展向文化进军，加强以爱国主义为核心的政治思想教育，适时召开功模代表会议树立先进典型，部队指战员始终保持饱满政治热情和旺盛战斗意志，在内卫、边防斗争中彰显出忠于党和人民的卫士本色。

（三）指出保卫工作必须特别强调党的领导作用

1950年9月27日，毛泽东在审阅公安部报送的经济保卫工作会议总结时批示“凡将党的领导作用删去而改为笼统字眼或改为单纯行政领导的地方，原稿是对的，删改是不对的，均应恢复原稿。保卫工作必须特别强调党的领导作用，并在实际上受党委直接领导，否则是危险的。”⁽¹⁸⁾1951年9月，毛泽东审阅修改第四次全国公安会议决议稿，加写的主要内容之一为：整个镇压反革命的工作，必须在各级党委的统一领导之下。⁽¹⁹⁾对此，罗瑞卿认为“公安系统强调党委领导，有其特殊意义。这是因为一方面正如有的同志所说公安系统有秘密、特费、特权三个特点，特别需要党和群众的监督。另一方面，还因为公安工作是一种十分复杂、十分尖锐的对敌斗争，如果没有党委密切领导，即使是一个优秀的踏实的人也没有保证不犯严重错误。有了党的领导，再加上自己谨慎从事，就可以保证少犯错误或不犯大的错误。”⁽²⁰⁾

公安部队坚决贯彻落实毛泽东保卫工作特别强调党的领导作用思想，每逢阶段性工作和重大任务完成，部队党委都及时向党中央、毛泽东呈送综合报告，使党中央了解掌握公安部队情况，加强对部队的集中领导。在部队各级建立健全党组织，完善党委工作细则，适时开展整党整风运动，各级党委成为部队领导和团结的坚强核心。根据部队分散执勤、任务繁重、环境艰苦的特点，突出抓好分散单位的党支部建设，探索在分

散执勤的排设立支部，确保党对部队绝对领导落实到基层。部队各级党委贯彻双重领导制度，积极向当地党委汇报情况、请示工作，主动争取当地党委的领导，自觉把部队工作置于党委的统一领导和监督之下，使部队完成各项任务得到党委政府和人民群众的大力支持。

（四）指明公安部队“要统整精”发展路径

公安部队组建时，即承担艰巨光荣的内卫、边防任务，但存在领导指挥关系不顺畅的情况。1951年，罗瑞卿两次向毛泽东等报告公安部队建设情况和存在的主要问题，提出统一整编全国公安部队的建议，毛泽东作出“要、统、整、精”批示。^{〔21〕}“要”指需要有一支公安部队，“统”指内卫、边防、地方公安部队要统一，“整”指公安部队要整顿、整编，“精”指公安部队要精简、精干。这四个字简明扼要地指明公安部队建设发展的方向途径。当年9月，中共中央、中央军委决定将全国内卫、边防、地方公安部队统一整编为中国人民解放军公安部队，受中央军委统一领导。经过这次整编，公安部队建制领导得到统一，建设发展步入一个新阶段。

只要阶级和国家存在，就会有敌对势力的渗透破坏，就需要捍卫人民民主专政的工具，就需要一支主要承担内部安全保卫任务的武装力量。职能任务决定组织形式。建设一支“坚强而可靠”的公安（武警）部队，需要与时俱进对部队精简整编，使之领导指挥关系不断顺畅，编制体制结构不断合理，遂行任务能力不断提升。确保国家安全稳定、保障人民安居乐业，必须加强现代化武装警察部队建设。这是客观形势的要求，也是历史实践的结论。

三、深入领会毛泽东公安部队思想加强武警部队建设

历史、现实、未来是相通的，要在对历史的深入思考中更好地走向未来。毛泽东提出的注重政治质量、适时整编部队、强化党委领导、周密开展对敌斗争等思想，是对公安部队特点规律的深邃认识，对新形势下武警部队建设发展仍然具有重要指导意义。

（一）在明确武警部队性质职能中履行部队职责使命

党中央、中央军委对于中国人民解放军与武警部队职能任务的区分有一个反复认识、逐步明晰的过程。武警部队既是警察又是部队，是执行

国家安全保卫任务的武装力量。新中国成立之初，党中央决定组建公安部队，目的是使国防军进行正规化建设、随时对付外部敌人的侵犯，公安部队则担负巩固人民民主专政、维护社会治安的经常性任务。这就使公安部队成为有别于国防军的“内防军”。解放军和武警部队的共同任务是保卫国家安全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但任务范围不一样，解放军主要抵御外来侵略，是御敌于国门之外的长矛；武警部队主要维护内部安全，是党和人民贴身护卫的利剑。正是在性质定位与职责任务上有别于解放军，决定了武警部队的存在必然性和发展必要性。

新形势下，我国国家安全环境发生深刻变化，维护社会稳定面临严峻复杂考验，武警部队肩负的使命任务艰巨光荣。一要贯彻党的意志维护国家政权安全。高度警惕“三种危险”，秉承核心使命和根本价值，全面贯彻党的意志，把部队锻造造成听党话、跟党走、忠诚卫士，在维护国家政权安全中发挥支撑作用。二要着眼国内安全维护社会大局稳定。清醒认识维护稳定的复杂性严峻性及对维稳工作的新标准新要求，深入分析部队遂行多样化任务能力现状，下好先手棋，打好主动仗，集中精力干好维稳这件大事。三要紧跟利益拓展维护国家战略利益。伴随“一带一路”建设全面展开，我国发展利益融入全球体系越来越深，要积极探索武警力量“走出去”、提供安全保护问题，主动谋划、搞好研判，积极应对、有效掌控，坚决捍卫国家安全和利益。

（二）在服务党和国家工作大局中深化部队调整改革

公安部队的命运同党和国家的命运息息相关。公安部队曲折发展的16年是党和国家曲折发展的缩影，是以毛泽东为核心的党中央对如何建设中国特色公安部队进行艰辛探索的过程。1982年6月，中共中央批转公安部党组《关于人民武装警察部队管理体制问题的请示报告》，决定将人民解放军担负内卫执勤任务的部队，同全国实行义务兵制的武装、边防、消防警察，统一组建为中国人民武装警察部队，这是党中央着眼严厉打击刑事犯罪活动做出的重大决策。1995年3月，为有利于党和国家对武警部队集中统一领导和加强部队全面建设，有利于维护社会稳定，有利于地方党委、政府在处置突发事件的紧

急情况下能够及时调动、使用这支部队，国务院、中央军委决定调整武警部队领导管理体制：武警部队属于国务院编制序列，由国务院、中央军委双重领导，实行统一领导管理与分级指挥相结合的体制。紧随形势任务变化，紧贴党和国家大局需要，持续深化调整改革成为武警部队忠实履行使命的宝贵经验。

新形势下，武警部队正处于深化调整改革的紧要关口。党的十八届四中全会指出要“优化武装警察力量结构和指挥管理体制”。为此，要深入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和新形势下军事战略方针，按照“多能一体、有效维稳”战略要求，坚持“调整、优化、充实、完善”基本思路，着力推进武警部队组织形态现代化。

（三）在深化党的军事理论研究中发挥理论引领作用

从1950年正式组建到1966年融入解放军序列的16年间，毛泽东始终是将公安部队作为人民军队的一个军种来认识和调整的。公安部队时而属于军事系统，时而属于公安机关，一直贯彻执行解放军建军原则和条令条例，堪称一支执行公安保卫任务的人民军队。毛泽东公安部队建设思想成为毛泽东军事思想体系内一个颇具特色、

不可或缺的重要组成部分。从我们党领导武警部队建设发展的动态实践来看，党中央在各个时期围绕建设一支什么样的武警部队、如何建设、这支部队履行什么职能、怎样履行职能等问题提出一系列重大战略思想，形成了与时俱进的党的武警部队指导理论。毛泽东公安部队建设思想就是党的武警部队指导理论的第一座丰碑，在党的武警部队指导理论创新发展过程中具有奠基作用。

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同志对主要担负维护国家和社会稳定任务的武警部队高度重视，先后多次视察指导并作出一系列重要指示，明确建设一支听党指挥能打胜仗作风优良的现代化武装警察部队的奋斗目标，寄予“全力干好维稳这件大事”的期望重托，指出扎实铸牢忠诚、扎实履行使命、扎实推进改革、扎实改进作风的建设要求等，形成习近平武警部队建设思想。深入学习领会毛泽东公安部队建设思想，可以清醒认识习近平武警部队战略思想的理论渊源和重大创新。新形势下，需要将奠基于毛泽东公安部队思想的党的武警部队指导理论作为一脉相承又与时俱进的科学体系来持续深化研究，增强历史厚度和理论深度，使之在引领武警部队建设和有效履行职责使命中发挥更大作用。

（参考文献）

- [1] [9] [13] 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中国人民解放军军事科学院编. 建国以来毛泽东军事文稿：上卷（M）. 北京：军事科学出版社，中央文献出版社，2010. 231，39，3
- [2] [3] 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编. 毛泽东年谱（1949—1976）：第5卷（M）. 北京：中央文献出版社，2013. 363，560.
- [4] [17] 罗瑞卿军事文选（M）. 北京：当代中国出版社，2006. 566，565.
- [5] [11] 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编. 毛泽东年谱（1949—1976）：第2卷（M）. 北京：中央文献出版社，2013. 146，45.
- [6] [7] [8] 张耀祠著. 中央警卫团团长张耀祠回忆毛泽东（M）. 北京：群众出版社，2001. 80，45，84.
- [10] 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中国人民解放军军事科学院编. 建国以来毛泽东军事文稿：中卷（M）. 北京：军事科学出版社，中央文献出版社，2010. 83—84.
- [12] 毛泽东选集：第4卷（M）. 北京：人民出版社，1991. 1476.
- [14] 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中央档案馆编. 建党以来重要文献选编（1921—1949）：第26册（M）. 北京：中央文献出版社，2011. 760.
- [15] 中国人民解放军历史资料丛书编审委员会. 公安部队·综述大事记表册（M）. 北京：解放军出版社，1997. 122.
- [16] 汤治，王玲雷. 党的三代领导核心与武警部队（M）. 北京：海潮出版社，2001. 11.
- [18] [20] 《罗瑞卿传》编写组. 罗瑞卿传（M）. 北京：当代中国出版社，2007. 160，161.
- [19] 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编. 毛泽东年谱（1949—1976）：第1卷（M）. 北京：中央文献出版社，2013. 393.
- [21] 陶驷驹主编. 新中国第一任公安部长罗瑞卿（M）. 北京：群众出版社，1996. 159.

（责任编辑：元子）